**工信部（2009）666号文件**

[2010-9-29 16:07:48]

**(本文件第六条对模拟对讲机停产数字对讲机上市有详细说明,一般核准证的有效期是5年,特种产品除外）**

为满足社会对数字对讲机的使用需求，促进数字对讲机的健康发展，进一步提高频谱利用率，2009年12月16日，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了《关于150MHz、400MHz频段专用对讲机频率规划和使用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，数字对讲机在国内发展有了正式的依据。

